

试论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的高速发展

张 宇

罗马尼亚农业,解放前十分落后,解放后发展较快。七十年代以来,它已成为世界上农业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后一时期农业的高速发展是同该部门的技术改造和经济改革紧密联系在一起。本文拟就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的发展及其重要因素,进行一些初步探讨。

—

解放三十多年来,罗马尼亚农业大体上经历了四个阶段:(一)战后初期的大减产时期;(二)五十年代前半期的迅速恢复和发展时期;(三)五十年代后半期和六十年代的发展缓慢时期;(四)七十年代以来的高速发展时期。战后初期,由于战争的严重破坏和严重干旱,罗马尼亚农业连年歉收。1946—1950年各种谷物和土豆的单产比1935—1939年降低1/3以上,甜菜降低了1/2。畜牧业也大幅度减产。1948和1950年农业总产值比1938年低2/5和1/4以上。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1951—1955年),罗马尼亚农业总产值年平均增长率为10.1%,粮食高达14.2%。但这样的高速度在很大程度上是带有恢复性质的。据统计,1951—1955年的粮食产量只相当于1935—1939年的水平;大丰收的1955年,农业总产值也仅比1938年高1/5。1956—1970年农业总产值年平均增长率降至1.8%,仅略高于人口增长速度(1.1%)。1966—1970年年平均粮食产量为1,295万吨,比1935—1939年提高52%,但按人口平均计算却只有650公斤左右,只稍高于三十年代水平。同时,1970年以前罗马尼亚的农业产量(特别是谷物产量)高低不稳,波动很大,这也是农业落后的一个表现。

到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进入了高速发展的新阶段,不仅增长速度很快,而且产量比较稳定。首先,综合反映农业发展情况的总产值的增长速度大大加快了。据统计,1971—1978年农业总产值的年平均增长率高达6.3%,等于1961—1970年(2.1%)的三倍。另据统计,1971—1975年农业总产值比1966—1970年增长25%,1976—1980年又比前五年提高30%。按人口平均计算的农业产值增长率,从六十年代的1%上升到1971—1975年的5.4%,再升至1976—1980年的5.9—7.9%(计划)。其次,农产品的增长速度也很快。谷物年平均产量从1966—1970年的1,295万吨增至1971—1975年的1,497.5万吨,再增至1976—1978年的1,912万吨。同1970年相比,1978年牛的头数增加近1/4,猪增加一倍半。1976—1978年按人口平均的粮食产量近900公斤,比1966—1970年增长1/3以上。1978年按人口平均的产量,肉为69公斤(屠宰重)、奶为248公斤、蛋为304个,分别比1970年提高64%、28%和92%。再次,在工业持续高速发展的条件下,随着农业加速发展,工农业增长速度的差距大大缩小了。1961—1970年,农业年平均增长率为2.1%,工业为12.8%,而1971—1978年分别变为6.3%、12.2%。最后,随着农业产量和农业劳动生产率的迅速提高,

农业中节余出来的劳动力愈来愈多。例如，1966—1970年农业劳动力下降11%，减少了62.8万人，而1971—1975年则缩减近100万人，下降了20%，预计1976—1980年将再减少100—120万人，下降25—28%。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这个时期罗马尼亚农业产量出现了较为稳定的增长。例如，粮食产量虽然仍有一定的波动，但按人口平均计算，几乎每年均在700公斤以上。这种稳产，既是农业迅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又是整个农业物质技术基础大为加强的一个重要表现。

二

在七十年代，罗马尼亚的耕地面积略有减少，农业就业人数迅速下降，因此，这个部门的迅速发展完全是靠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和劳动生产率而获得的。而大量增加农业投资，不断加强农业的物质技术基础，从而加速农业现代化的进程，则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产品率和劳动生产率的前提。

近十年来，罗马尼亚农业投资的增长速度虽然略低于国民经济总投资的增长速度，但在国民经济迅速发展和积累率越来越高的条件下，农业投资的增长速度仍然是相当快的。据统计，1978年农业投资比1965、1970年分别增加了两倍多和一倍多。另据统计，1971—1975年农业投资近800亿列依，比前五年增加50%以上，相当于以往十年的总和；1976—1980年计划农业投资总额达1,160亿列依，比1971—1975年又几乎增加50%。

农业投资增加和就业人数减少，致使农业劳动基金装备率迅速增长。按农业就业人数平均计算的固定生产基金，1966—1970年只增长半倍多，1971—1975年则增长了近一倍，预计1976—1980年将再提高1.28倍。农业劳动基金装备率的年平均增长速度，1966—1970年为9%，即和工业一样，到1971—1975年升至15%，即比工业高出一倍以上。这样一来，出现了工、农业劳动基金装备率逐渐接近的趋势。这是加速农业集约化的重要条件，也是农业现代化进程加快的重要标志。事实上，这个时期罗马尼亚农业机械化、水利化和化学化等的水平有了长足的进步。情况如下表：

	1970年	1976年	1980年 (计划)	1975年为 1970年的%	1980年为 1975年的%
拖拉机(千台)	107.3	128	130	111	109
平均每100个农业就业者拥有拖拉机(台)	2.21	3.51	4.64	141	149
平均每个农业就业者消耗的电力(度)	146	690		359	
灌溉面积(万公顷)	73	185.4 ^②	300	254 ^③	162 ^④
平均每公顷施用化肥(公斤) ^①	67	114 ^⑤	280	171	246

①土地面积包括耕地、果园和葡萄园，化肥系有效成份； ②1977年； ③1977年为1970年的百分比； ④1980年为1977年的百分比； ⑤1975年。

上述材料表明，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的物质技术基础有了显著的加强。首先，农业机械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了。1970—1976年，农用拖拉机台数增加19.6%，拖拉机马力增长27.3%，每公顷耕地(包括果园)拥有拖拉机马力提高28.8%，每个农业劳动者消耗的电力上升了3.7倍。到七十年代中期，国营农场种植业和农业社粮食作物的主要农活已经实现了机

械化。为了进一步解决技术作物、水果和畜牧业(特别是畜牧业)中的机械化问题,以及农业机械化进程中提出的农机具系列化、综合机械化和电气化等许多新问题,罗马尼亚决定增加拖拉机及其他农机的生产,并使之大型化、通用化,增加农机品种和农用电力供应,以适应全国各类地区(山地、丘陵和平原各占罗领土面积的1/3)的需要,确保1980年实现大田作业综合机械化和其他农业部门主要农活的综合机械化。

农业机械化的进一步发展,加速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平均每个农业就业者的产值,1966—1970年只增长24%,1971—1975年则增加了73%,预计1976—1980年将再上升91—110%,即后两个时期比前一时期加快了两、三倍。据罗马尼亚自己计算,在农业产值的增长额中,七十年代前半期约有1/5、后半期约有1/3是靠节约活劳动、即靠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获得的。

其次,加强农田基本建设,扩大排灌面积,是保证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稳定增产的一个重要因素。罗马尼亚半数以上的耕地需要灌溉,特别是多瑙河中下游平原和多勃鲁查等地区的肥沃耕地(270万公顷,占总耕地1/4以上),约有2/3的年份遭受干旱。然而在六十年代中期以前,农田水利建设没有受到重视,除城郊蔬菜生产外,主要农作物基本上靠天吃饭(1965年灌溉面积仅占总耕地面积的2%),产量极不稳定。此后,罗马尼亚吸取了以往的教训,由国家投资兴办大型水利工程,由农业社(可向国家贷款)完成配套工程,努力扩大灌溉面积。全国灌溉面积1970年为73万公顷,1978年增至206.5万公顷,预计1980年将达到300万公顷,约占耕地总面积的30%。这是保证农业稳产和增产的一个基本条件。据他们估计,仅靠水浇地一项即可确保农业产值增长10%,大体上能抵偿10年的基建投资。此外,他们在多瑙河中下游围堤防洪、挖渠排涝,在山区修梯田,以及改造盐碱地,均有较大成绩,并促进了农业的发展。

再者,加速农业化学化,普遍推广良种,改进耕作技术等,也是促进罗马尼亚农业集约化进程,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和产品率的重要因素。农业化学化包括增施化肥、农药、除草剂等,罗马尼亚均有迅速的发展。例如,在五十年代以前,很少施用化肥,从六十年代起发展迅速,1970年每公顷化肥施用量达67公斤(有效成分),1975年增至114公斤,预计1980年进一步增至300公斤。与此同时,他们十分注意改进肥料质量和合理使用,大力发展颗粒肥料、高效浓缩化肥和液体化肥的生产,因而效果显著。据报道,罗的高产小麦品种,合理施用化肥比未施用化肥每公顷能增产一千多公斤。在培养农业科技和管理干部,开展农业科学研究,推广先进技术和优良品种等方面,罗马尼亚也非常重视。例如,他们很注意选择、培育和推广良种,国家专门设立了品种试验和标准化委员会,分设有五十多个分中心,鉴定适合不同地区、气候、土壤等的新品种,然后加以推广。进入七十年代以来,全国已基本实现良种化,小麦普遍采用早熟、高产、抗病力强和宜于机械化收割的新品种,玉米则大量种植杂交良种。所有上述措施,促进了单位面积产量的迅速增长。据统计,平均每亩小麦的产量已从六十年代的200市斤左右增至1971—1975年的330市斤,1976—1978年更增加到370市斤左右。

此外,调整、改进农业内部的结构比例,即在继续大力发展谷物生产的基础上,加快集约化程度较高的畜牧、蔬菜、水果等部门的发展速度,也是促成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高速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通过大量增加投资,建立现代化大型畜牧场等措施来加速畜牧业的发展,从而加速整个农业的发展,即是其中的一例。据统计,同1966—1970年相比,虽然1971

—1975 年粮食产量只增长 16%，然而由于畜牧业产量增长了 34%（其中肉类增长 38%，蛋类 47%），使农业总产值增长了 25%。

上述各种技术改革措施，互相配合，互相补充，从各个方面加强了农业的物质技术基础，加速了农业集约化和现代化的步伐，为该时期农业的高速发展提供了物质技术条件。

三

物质技术水平的提高，固然是农业增产的物质前提，也是农业生产力本身发展的一项重要内容。但就实行集中统一计划经济制度的社会主义国家来说，农业物质技术水平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国民经济发展的方针，特别是决定于农业政策，而且，如果没有相应的农业经济改革，物质技术条件也不可能发挥应有的作用。七十年代以来，罗马尼亚在总结以往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并针对农业发展中的新问题，在农业经济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调整了企业（农业社和国营农场等）与劳动者（社员和职工）之间、国家与农业之间以及农业企业之间的关系，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这是促成罗马尼亚农业高速发展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方面，在一定意义上说，甚至是决定性的方面。

根据农业生产力的特点，调整企业与劳动者之间的关系，即改进劳动组织和分配制度，把劳动报酬和经济效果直接联系起来，鼓励社员发展家庭农付业生产，是七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经济改革的一项主要内容。

众所周知，农业的劳动对象是有生命力的植物和动物，农业生产具有一系列特点，如经济再生产过程和自然再生产过程相互交错，生产周期较长，季节性强，劳动时间与生产时间不一致，各种农活不象工业那样规范化，需要特别细致、及时的培育管理等。因此，农业劳动数量、质量及其效果的考核不是简单易行的，不能看一事一时的情况，而要看最终成果。罗马尼亚农业社长期实行的劳动日计酬制，恰好不适合农业生产的特点，没有把社员收入同劳动成果直接挂钩，在社员收益分配上存在平均主义倾向，妨碍了劳动者积极性和主动性。这是六十年代罗马尼亚农业发展不快的重要原因之一。齐奥塞斯库同志指出，劳动日计酬制之所以过时，是因为它没有把社员的收入同直接付出的劳动，同取得的产量相联系。

针对上述问题，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罗马尼亚在一些农业社进行了定额包产奖励制的试点。根据试点经验，1973 年 2 月罗共中央全会通过了《关于改进农业的劳动组织和劳动报酬的决议》，决定在全国推广总合同制即定额包产奖励制。其基本内容是：主要以生产小组、专业生产队或混合生产队等形式同农业社签订合同（也有部分以集体农户或社员个人同农业社签订合同的），根据不同的生产条件（土地好坏、成本高低等）和作物、牲畜等品种，规定产品数量、质量的定额标准（或某种农活数量、质量标准），并以此来计算集体单位或社员个人付出的劳动，给予相应的报酬；超产部分，按一定标准追加报酬，数额不限；完不成任务的，则适当扣减报酬（不得超过“有保障收入”的 20%）。后来国营农业企业也推广了这种制度。这种劳动组织，人员不多，便于互相督促，并把劳动报酬同经济成果直接联系起来，较好地体现了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比较适合农业生产的特点，有利于提高劳动者在生产和管理上的积极性和责任感。

同时，对国营农机站的代耕报酬和农机手的劳动报酬作了相应改革。原先，农业社是按代耕数量（面积、时数等）给农机站付酬，农机手则按月从农机站领取固定工资，均与农业社产量没有关系，不利于提高代耕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改革后，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农业社

按代耕的面积、品种及其产量等标准付酬；农机手个人或小组同农业社签订合同，或与社员组成混合生产队同农业社签订合同，他们在农机站领取固定工资的80%，其余20%则视作物产量而定。超产另外有奖，减产适当减少报酬。对在农业社工作的国家干部的报酬也作了类似的改革。这样，不仅农业单位本身的劳动者，而为农业服务的机构（农机站等）及有关工作人员，其报酬均与经济效果（产量等）紧密联系起来，从而在经济利益上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和责任感。

改善分配制度的另一重要内容是1971年起实行的“有保障收入”制。在此之前，农业社总收入中首先扣除税金、生产费、公积金和公益金等，然后剩多少分多少，年终分配前社员无法知道其收入数额。改革后，凡达到一定出勤标准的社员（男社员每月20天，女社员15天）均可按月获得有保障收入。值得注意的是：（1）这种有保障收入与农业社收入无直接联系，若农业社无力支付这笔开支则由国家银行提供无息贷款解决，使社员能按月得到可靠的现金收入；（2）社员总收入则与农业社总经济成果有直接联系，因为农业社根据其纯收入及社员付出的劳动，半年或一年发给总报酬；（3）随着农业生产发展和收入增加，有保障收入额逐步提高。此外，农业社还普遍实行连续工龄补贴，鼓励社员经常参加集体劳动，防止劳动力盲目流动，确保农业所必需的劳动力。

此外，在积极发展集体经济的同时，鼓励社员搞好家庭农付业生产，也是改善集体与个人关系、加速农业发展的一个方面。随着农业机械化水平的提高，社员劳动时间缩短了，劳动强度减轻了，因此，在保证集体经济不断发展的前提下，进一步鼓励社员发展家庭付业，不仅可以充分利用农业资源和潜力，增加农业产量，而且能够增加农民收入，充实城镇市场供应，有利于集体经济和国民经济的发展。六十年代中期以来，除修改社章有关规定，放宽对社员家庭付业的限制外，国家还向社员提供良种、肥料等生产资料及优惠贷款，支持社员发展家庭农付业生产。1971—1975年罗马尼亚社员家庭农付业产品增长了25%。七十年代中期家庭农付业产品占全国总产量的比重，粮食约为10%，土豆、蔬菜、水果、葡萄约占1/3，肉、奶、蛋、毛占1/3至1/2，家庭农付业收入一般占社员家庭总收入的1/4到1/3。这些数字表明罗马尼亚农民家庭付业在农业生产中所占的重要地位及其对整个农业生产发展的作用。

缩小工农产品价格差距，采取一系列支农政策措施，调整国家与农民的关系，是罗马尼亚农业经济改革的又一重要内容。

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缩小工农产品价格差距，是改进国家与农民之间关系的重要内容。从1971年起，对国家、集体和个人使用的生产资料实行了统一的价格；1973年又实行了确保肉、奶和烟草等农产品在正常条件下获得赢利率10%的收购价格；据他们计算，1974年农产品对工业品的比价比1960年提高了60%多。另据罗马尼亚报刊报道，七十年代前半期一些重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几乎上升了一倍。同时，实行按质论价政策，并给超过合同定额的产品和生产条件差地区农业社的产品以优惠加价或价格补贴。这样一来，农业积累基金的增长速度加快了，农民收入的增长速度也快于城镇职工。

同时，国家向农业社和农民提供愈来愈多的优惠贷款（包括短期和长期贷款，年息均为3%）。据统计，仅国家给农业社的基建投资贷款（长期），从1966—1970年的53亿列依增至1971—1975年的100亿列依，再增到1976—1980年160亿列依（计划）。这些贷款主要用于畜牧业（47%）和改良土壤（27%），促进了现代化畜牧场和农田基建的发展。

国家还拨出大笔资金兴修水利，发展农用工业，培训农业人材，加强农业科学研究，改

善农村文化福利等。现在，罗马尼亚农民和国家职工一样，可以享受退休金、公费医疗及其他福利。这些措施，提高了农业技术水平，缩小了工农差别，调动了农业劳动者的积极性。

在调整企业与劳动者、国家与农民关系的同时，罗马尼亚还通过社际协会和社际委员会等形式，加强农业单位之间的经济协作，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专业化、集中化和农工一体化。这是罗马尼亚农业经济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发展动向。

众所周知，在现代科学技术条件下，发展农业生产专业化、集中化和农工一体化是一种客观趋势。农业生产专业化可以通过建立专业化国营农场、在现有农业企业内部搞专业化生产、加强农业单位经济协作等形式来实现。新建大型现代化农场，劳动生产率虽然较高，但国家用于这方面的资金有限，对现有农业单位专业化的影响也不大；农业社规模不大，力量有限，在其内部实行专业化生产是有困难的；而农业单位之间的经济协作，由它们合办现代化农业企业或农产品加工企业，规模较大，效率较高，既可以不花或少花国家资金，又能在保持参加单位独立经营的前提下，引导它们走上生产专业化的轨道，加速农工一体化的进程，因而是较好、较快而又较省的途径。事实上，早在六十年后期，罗马尼亚就出现了一些由几个农业社合资经营暖房蔬菜和畜牧业的经济组织，到1970年这种社际协会共有150多个。同年11月，罗共中央决定成立社际委员会来进行协调和规划。

社际协会是在自愿互利基础上建立的跨单位合资企业，经营畜牧、暖房蔬菜、果园、鱼场、农产品加工、建筑材料等，其中以畜牧业发展最为迅速。在1971—1975年新建的330个社际协会中，有321个是经营畜牧业的。它们的产值占合作社经营畜牧业总产值的30%，预计1980年它们生产的猪肉和蛋将占合作社经营总产量的2/3，禽肉将占2/5。社际委员会则是协调农业单位进行经济协作的组织领导机构，实质上是农工综合体的一种组织形式。其管辖范围和农机站服务范围是一致的，包括一个乡或相邻的几个乡。其任务是在保持参加单位独立经营的基础上，组织、协调和规划农业社之间以及农业社与国营农场、农产品加工单位和消费合作社之间的经济协作，帮助农业社发展农业、工业和服务行业，并直接领导超出一个乡、需要组织更多农业社才能进行的经济活动，具有规模大、效率高等优点。1974年罗共纲领指出，社际委员会应成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生产协作、在建立集约化的高产品率的农业方面把它们的力量联合起来的高级形式”。齐奥塞斯库也说它是“组织和领导合作化农业的高级形式，也是农机站和农业社之间进行协作的高级形式”。1979年2月，他们又决定建立农工统一委员会，现在已在2707个乡建立了709个这种组织。参加单位包括农业社、农机站、国营农场、社际协会和委员会、农产品加工单位、科研机构和农业技校等。其基本精神是：在保留参加单位生产资料所有权和法人地位的基础上，加强它们的经济协作，合理使用全部土地和各种物质技术，从而加速农业生产专业化和农工一体化，尽快推广农业新技术，进一步促进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总之，罗马尼亚进行的农业经济、技术改革，促成了七十年代农业的高速发展。但同发达国家相比，罗马尼亚农业的现代化水平仍有较大差距，劳动生产率还比较低。在组织管理方面也有待进一步完善。齐奥塞斯库在罗共十二大的报告中指出：“农业劳动组织也表现了严重的缺点，农业和畜牧业产品产量未能达到与这一部门的物质技术装备相应的水平”。他们决定在下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展一次包括技术、物质基础和生产组织在内的深刻的农业革命，加快农业发展的步伐，以便1985年赶上发达国家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水平。